

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168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0 年 12 月 2 日(星期四)上午 9 時

二、地點：視訊會議

三、主席：局長劉奕霆

紀錄：傅武嫦

四、出席人員：

副局長李麗珠(請假) 主任秘書蕭君杰 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
行銷科長王大同 發展科長洪梅雲 產業科長闕玉玲
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鄒佳穎 行政科長葉煥輝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
電臺臺長胡紹謙 秘書室主任謝佩君 會計室主任林佳樺 人事室主任
謝鬻倫 政風室主任靳潔欣 專員陳木松 專員陳其睿 專員翁榕瑀
輔導員葉冠廷 研究員張君潔 研究員任立美(請假)

五、指裁示事項：

- (一)有關本局針對有意願接受合法立案輔導之微型旅館業者，請江專委與產業科先與建管處商議，以便能掌握整體成為合法旅館的時程。
- (二)年底關帳將屆，電子核銷系統作業流程繁複耗時，請各科室儘速辦理核銷。如有向中央申請預算，無法執行完畢，應儘速向中央提出申請保留事宜。另，部分科室預算執行，仍請局本部長官密切注意，以達預期之執行率。
- (三)提醒各科室於今年底及明年一月辦理採購作業，請依規劃期程提早辦理，務必留意時程，保留合理的採購作業時間，以避免屆時趕辦不及影響既定業務執行。
- (四)有關本局「歷史建築圓山坑道結構補強暨接電工程」於本局於工程完工(如果可以提前更佳)，試辦預約導覽活動期間，可先美化或裝點燈飾，於參與 Open Taipei 活動後，移交予文化局接管，進行修復再利用及後續開放事宜。
- (五)有關各科室因辦理業務(包含會計室、秘書室)人力上的調動如有困難，務必隨時提出，以利即時協助解決。

六、散會：10 時 27 分